

公司代码：600060

公司简称：海信视像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的股数（如有））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05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1,305,401,05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51,239,469.59 元（含税）。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0.16%。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公告了《海信视像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4），回购股份用途为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目前尚不明确在权益分派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是否有股份。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或回购专户上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或回购专户股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信视像	600060	海信电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莎莎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17号海信大厦	
电话		(0532) 83889556	
电子信箱		zqb@hisens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经济环境复杂严峻，主要原材料成本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坚持“技术立企、稳健经营、长期主义”，秉承诚实正直的核心价值观，实现了全球化发展和稳健增长；崇尚“人本科技”与“至臻品质”，致力于打造幸福亿万家庭的科技消费产品，持续增强企业质地。报告期内，产品力和品牌力同步提升，发展韧性持续增强，经营基本面长期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稳步提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22%，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9.34%，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24.82%；归母净利润率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同比提升 0.24 和 1.41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期间费用率同比降低 1.13 个百分点。乾照光电在由公司控股后首个年度即扭亏为盈，根据其《2023 年年度报告》，乾照光电 202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47 亿元，同比增长 20.27%。

公司以“大显示”为核心，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旨在成为世界一流的多场景系统显示解决方案提供商。2023 年，公司深耕 ToB 和 ToC 两种经营模式，品牌体系的全球化发展进一步提速，智慧显示终端出货量市占率保持世界第二，激光显示全球引领能力持续加强，商用显示自主品牌建设及海外发展渐具成效，芯片产品品类不断拓展，云服务场景持续丰富。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显示、芯片、云服务及人工智能等技术全球市场竞争力，持续深耕和突破高效协同、独立发展的“1+（4+N）”的产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控股了乾照光电，进一步强化在显示产业链的战略布局，以加快 MiniLED、MicroLED 等新技术的研发和产品推广，加大未来在市场、供应链上的优势，夯实在显示行业的引领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绩拉动因素主要包括：在电视行业竞争格局优化的背景下，公司全球化发展能力持续提升，收入规模同比增幅较大，多元化品牌矩阵运营能力及经营效率持续提高，高

端化水平及产品结构进一步升级，盈利能力同比提升。

注：“1”是指处于高质量发展阶段的智慧显示终端业务；“4+N”是指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的新显示新业务，其中，4是指激光显示、商用显示、云服务、芯片四大核心，N是指有广阔延展空间的新型显示（如虚拟现实显示、车载显示、广播级专业监视器等）。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45,106,594,415.15	35,759,553,322.95	26.14	33,261,727,26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94,678,966.32	17,551,552,745.87	7.65	16,086,394,906.96
营业收入	53,615,558,652.19	45,738,124,020.03	17.22	46,801,131,51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5,854,697.88	1,679,108,612.32	24.82	1,137,767,59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2,840,329.67	1,429,896,835.20	21.19	795,946,10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595,665.61	5,004,870,653.28	-41.51	662,677,243.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1	10.00	增加1.41个百分点	7.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2	1.284	26.32	0.8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19	1.284	26.09	0.86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483,183,305.77	13,391,649,847.82	14,351,324,933.52	14,389,400,56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0,696,108.85	416,144,064.85	591,398,573.14	467,615,95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4,310,878.50	363,076,890.60	510,748,822.85	374,703,73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118,641.59	-1,202,121,267.17	1,706,043,859.64	545,554,431.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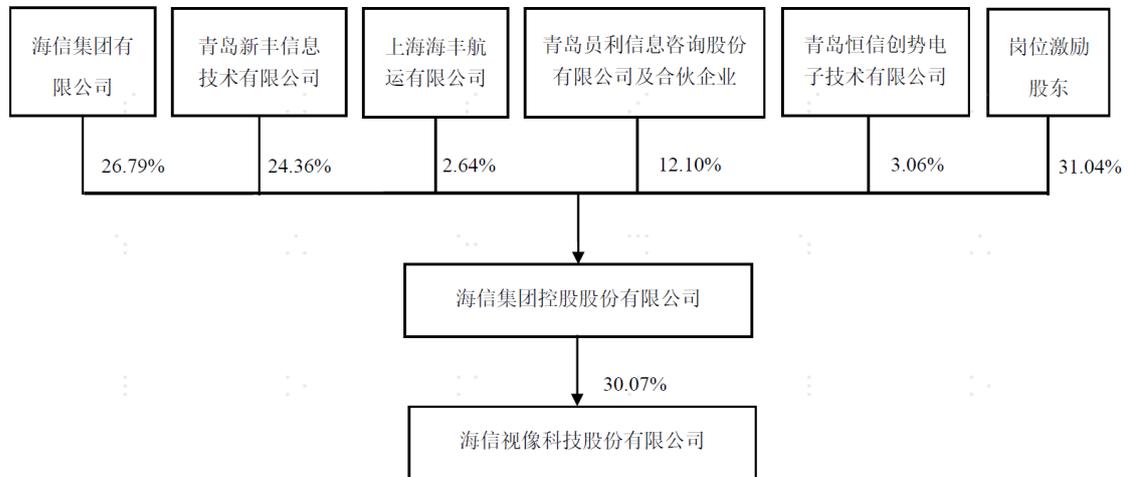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0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4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392,505,971	30.0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0	216,293,231	16.57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9,512,767	60,265,122	4.62	0	未知	0	未知
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739	26,061,882	2.00	0	未知	0	未知
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9,000,000	19,000,000	1.46	0	未知	0	未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6042 组合	17,464,805	17,464,805	1.34	0	未知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1,037,315	17,037,214	1.31	0	未知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855,100	16,105,165	1.23	0	未知	0	未知
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5,400	15,916,467	1.22	0	未知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4,728,354	15,334,154	1.17	0	未知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参股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但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不适用。

具体经营情况详见《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章节的相关内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